**沙坪坝区童家桥街道办事处**

**公益性岗位（社保协理员）招聘公告**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的通知》（沙府办发〔2019〕88号）《关于印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渝就发〔2023〕22号）文件要求，结合我街道实际，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社保协理员1名，具体内容如下：

一、招聘岗位

社保协理员

二、招聘对象

**（一）公益性岗位用以安置本市户籍符合下列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法定退休年龄段内，即“十类就业困难人员”）：**

**1.男五十周岁、女四十周岁以上的登记失业人员（失业登记需满三个月及以上）；**

**2.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登记失业人员；**

**3.零就业家庭的登记失业人员；**

**4.离校两年内的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

**5.脱贫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6.登记失业的残疾人员；**

**7.登记失业的复员退伍军人；**

**8.登记失业的刑满释放人员、戒毒康复人员；**

**9.登记失业的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

**10.市政府确定的其他就业困难人员。**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和面试：**

1.已退休人员、曾被开除公职的、单位整合解除劳动合同（或辞职）的；

2.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3.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4.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为的。

三、工作职责

负责辖区内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相关工作，完成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或社区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四、报酬待遇及工作时间

工资按照公益性岗位相关文件执行（缴纳相关社会保险）；工作时间为国家法定工作时间。

五、招聘方式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录用的原则，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六、招聘程序

经现场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审查、公示等程序，无异议且合格者，办理聘用手续。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5年6月12日9时-2025年6月18日18时止。

2.报名要求：报名期间内将个人简历电子版及相关身份凭证信息发送至邮箱496154480@qq.com：

（1）童家桥街道聘用人员报名登记表（电子档）；

（2）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电子档）；

（3）4050人员只需身份证复印件，其他人员需提供身份类别佐证材料（电子档）。

报名人员必须按公布的资格条件要求报名，对在报名时间结束前，提供相关资料不全的，不予审查；应聘人员报名信息必须真实、完整，如不真实或填写错误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责任。

**（二）资格审查**

童家桥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负责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人员参加考试。若有虚假，一经查实，取消其资格。

**（三）考试**

1.考试为面试。时间：2025年6月20日9时；地点：沙坪坝区童家桥街道办事处209办公室（时间和地点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2.超过10分钟未到考试现场者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其考试资格。

**（四）体检**

面试合格的人员到童家桥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指定医院体检。

**（五）审查**

对体检合格人员报公安机关审查并出具无犯罪记录证明，确保遵纪守法方面情况符合聘用要求。

**（六）公示**

通过审查的拟聘用人员按相关规定公示，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影响聘用不良反映的，经核实按规定取消资格。

**（七）聘用**

在体检、审查、公示等环节发现的不符合岗位要求的人员，取消其录用资格，街道可依据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递补。公示无异议后，按要求办理聘用手续。

考察合格人员，经街道党工委研究同意，确定为拟招聘人员，将审批表和拟录用人员名册报区相关部门备案。经审批同意聘用的人员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合同，办理劳务派遣手续，派遣到童家桥街道工作，接受街道管理。

七、其他说明

本次招聘岗位为公益性招聘岗位，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应聘人员应确保名下无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企业法人代表身份等。报考人员应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录取资格，相应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负。

本简章由童家桥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附件：童家桥街道聘用人员报名登记表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童家桥街道办事处

 2025年6月11日

童家桥街道公益性岗位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籍贯 |  |  |
| 身份证号 |  | 政治面貌 |  | 照 |
| 文化程度 |  |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  | 片 |
| 联系电话 |  | 现居住地址 |  |  |
| 就业困难人员类型(附相关身份凭证) | □登记失业的“4050”人员 □低保家庭登记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登记失业人员 □离校两年内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的复员退伍军人 □脱贫人口□登记失业的残疾人员 □登记失业的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登记失业的刑满释放人员、戒毒康复人员 □其他就业困难人员 |
| 学习经历(由高到低) |  |
| 工作经历(由近到远) |  |
| 家庭主要社会关系 | 姓名 | 年龄 | 关系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请抄录以下内容：本人承诺填报的内容均真实、准确、有效，如与实际情况不一致，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本人签名：、年 月 日 |